



晋城市政协提案面商记录卡

承办单位(盖章):

提案编号: 87

| | | | | | |
|------|-----|------|------------|------|-------------|
| 委员姓名 | 张军翎 | 工作单位 | 民盟 晋城市委 | 联系电话 | 13835689581 |
|------|-----|------|------------|------|-------------|

提案主要内容:

明确政策并统筹安排落实各县区非农业退休人口独生子女一次性奖励金的有关政策和补贴资金。

答复意见要点:

按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会议纪要[2015]43次《关于落实〈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一次性奖励事项的专题会议纪要》要求, 我市落实了市直单位退休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但与您提出的建议还有一些差距, 我们将积极给上级汇报, 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 继续努力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相关工作。

答复函分类: (划勾)

A类

B类



C类

委员意见和要求:

同意。

签字: 张军翎

| | | | |
|------|------------|------|-----------|
| 面商时间 | 2021年7月28日 | 面商地点 | 晋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
| 面商人 | 孟伟鹏 | 联系电话 | 2135543 |

中共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B类

关于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第87号提案的答复

张军翎委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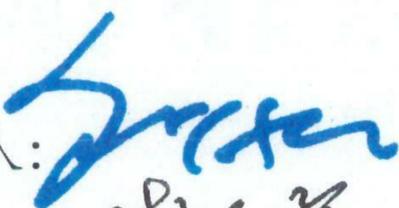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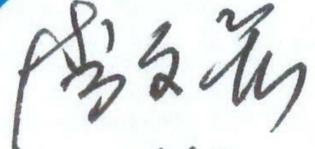
您提出的《关于尽快落实我市各县区非农业退休人口独生子女奖励金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使响应国策、执行国策的退休干部职工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按照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会议纪要[2015]43次《关于落实〈山西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一次性奖励事项的专题会议纪要》要求，我市部分落实退休干部、职工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一次性奖励金。我们多次宣传政策，要求并督促各个单位按照《山西省计划生育条例》有关规定，积极落实主体责任，把本单位干部职工退休独生子女父母一次性奖励落实到位。

虽然我们做了一些工作，但与您提出的建议还有一些差距，我们将积极给上级汇报，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继续努

力做好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相关工作。

感谢您对计划生育奖励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
承办人：
联系电话：2135543


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7月29日